

# 花蓮縣 104 學年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推廣研習

##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各階段學校疑似特殊教育學生轉介、鑑定及安置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提升學校特殊教育承辦人員轉介疑似特殊教育學生之能力，俾能及早發現特殊教育學生及提供特殊教育服務。

(二) 培訓本縣特教教師疑似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專業知能，以期能診斷評量學生的特殊教育需求，並提供適切安置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小(中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04 年 9 月 4 日 (星期五) 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。

(二) 地點：花蓮縣壽豐鄉壽豐國小文康活動中心。

(三) 名額：200 人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縣學校特教組長或特殊教育承辦人務必報名參加。

(二) 本縣合格特教教師以校為單位 (巡迴輔導教師除外) 務必指派一名教師報名參加。

(三) 本縣巡迴輔導教師務必報名參加。

七、研習內容：

日期	研習時間	研習內容	講師	備註
9/4 (五)	13:30~14:00	報到		
	14:00~15:00	花蓮縣特殊教育學生轉介、鑑定及安置工作流程簡介及相關資料說明	特殊及幼兒教育科 簡伶寧老師	
	15:00~16:30	鑑定安置相關注意事項	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黃富雄主任	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，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。

十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參加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